

## 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	党建示范点建设经费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(公章):	
填报人姓名:	李少锋
联系电话:	6288209
填报日期:	2020年4月20日
<b>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</b>	
(一)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	扶溪镇位于仁化县境东北部,东连百顺镇,南接闻韶镇,西与丹霞街道、县城为邻,北与长江镇交界,属山区镇。镇政府驻紫岭村委会,距县城37公里。省道342公路贯穿全境,锦江河与扶溪河相接,交通便利。辖区面积187.9平方公里,山地15942.73公顷;耕地面积1926.4公顷、其中基本农田1520公顷。下辖村委会9个,居委会1个,2019年户籍总户数3763户,户籍人口13805人。仁化县扶溪镇人民政府是主管扶溪镇行政的职能单位,内设5大部门,分别是:农业生态办、党政办、人大办、规划建设办和社会事务办。
(二)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(绩效目标完成情况)	《关于下拨打造村级党建阵地建设经费的通知》
(三)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,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	自评等级:优,分数:92分。我镇按照文件规定的资金下拨资金,我镇党委严格监管资金使用情况。
<b>二、绩效表现</b>	
(一) 资金使用绩效。	我镇按照文件规定的资金下拨资金,我镇党委严格监管资金使用情况。
(二) 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	
<b>三、改进意见(计划)</b>	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。	
<b>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</b>	
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、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,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	